

臺灣銀行南新莊分行 函

地址：242051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653號

承辦人：謝承希

電話：02-29012999#104

傳真：02-29012119

電子信箱：122065@mail.bot.com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新莊授字第115000234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行承辦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之「築巢優利貸-公教員工購屋貸款」及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「真心相貸」消費性貸款，檢送相關專案優惠方案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轉知所屬單位同仁踴躍申辦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築巢優利貸-公教員工購屋貸款」相關承作條件重點如下：

(一) 辦理期限：至民國116年12月31日止。

(二) 貸款項目：房屋購置貸款。

(三) 適用對象(即借款人)：公務機關、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編制內員工、不含軍職人員、試用及約聘雇人員。

(四) 擔保品：

1. 借款人或其配偶(含借款人或其配偶與他人共購)所購土地及建物。

2. 以住宅或商業兼住宅使用者。

3. 屬受「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

規定」管制者，不得作為本貸款之擔保品。

(五)利率: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

固定加碼0.465個百分點浮動計息(115.8.1年利率為2.185%)

(六)期限:「屬無自用住宅購置自用住宅貸款」貸款期限最長40年。

(七)相關費用:免收開辦手續費及信用查詢費。

二、「真心相貸」消費性貸款相關承作條件重點如下:

(一)辦理期限:至民國115年12月31日止。

(二)貸款項目:消費性貸款。

(三)適用對象(即借款人):年所得需達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之公教及公營事業員工、律師、會計師、私立中小學以上教師

、校官級以上軍官、醫事專業人員(如醫師、藥師、護理師

、復健師等)、建築專業人員(如建築師、土木、結構、電

機水利等工程技師)、政府捐助比例在50%以上之財團法人

及行政法人、民營醫學中心等員工。

(四)利率:按本行定儲利率指數固定加碼0.752個百分點浮動計息(115.8.1年利率為2.503%)，得優惠減碼最低利率為2.18

5%。

(五)期限:最長7年，惟契約到期日不得逾借款人年齡65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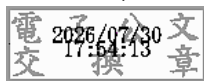
(六)相關費用:每件5000元，十萬元以下小額貸款每件3000元。

三、檢送本行築巢優利貸及真心相貸專案優惠方案，惠請協助宣傳公告。

正本：新北市新莊區公所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、新北市新莊區衛生

所、新北市新莊地政事務所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新莊稽徵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
新莊分局、新北市新莊區新莊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中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
莊區榮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學、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新莊郵局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輔仁大學郵局、中華郵
政股份有限公司新莊丹鳳郵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